

# 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青人才办〔2019〕3号



## 关于开展第五届青浦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 (学术带头人)选拔工作的通知

为更好地实施“人才强区”战略，进一步加强本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根据《青浦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选拔管理实施办法》（青委办〔2013〕30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开展第五届青浦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推荐、选拔工作，现将有关要求和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选拔范围

本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的选拔面向注册在本区内的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各类经济社会组织中的人员，个税缴纳在本区，社会保险缴纳在本市。年龄一般不超过58岁，业绩

特别突出的年龄可放宽。

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中的人员，除从事专业活动和研究开发的人员外，原则上不纳入评选范围。市级及以上层次的人才，如国家特聘专家、国家万人计划人才、市领军人才等不纳入评选范围。已评上的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不重复入选。

## 二、选拔条件

### （一）基本条件

热爱祖国、崇尚科学、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原则上要求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 （二）业务条件（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领域取得具有创造性的研究成果，获得国家或上海市自然科学奖的人员。

2. 在技术上有重大发明创造或重大技术革新，获得国家或上海市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的人员。

3. 在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研究成果有独到见解，出版或发表过在学术界和社会上有较大影响的学术著作、学术论文，或获得优秀成果奖的人员。

4. 学术造诣较深，被同行公认为该学科的带头人，出版过有较高学术价值的著作或在国内外重要学术期刊上发表过有较大影响的学术论文的人员。

5. 在重点工程、重大科技攻关和在大中型企业技术改造、

引进消化高新技术中，创造性地解决了重大技术难题，并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人员。

6. 在教书育人方面成绩显著，并获得国家或上海市教学成果奖的人员。

7. 医疗技术精湛，多次成功地诊治疑难危重病症，或在较大范围多次有效地预防、控制、消除疾病，成绩突出，享有盛誉的人员。

8. 在农业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服务等方面做出优异成绩，有效地推动农业科技进步和农村经济发展的人员。

9. 在信息、金融、财会、外经外贸、法律、旅游、环保、水利及社区管理等领域，为解决本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做出突出成绩和特殊贡献的人员。

10. 在新闻出版、文学艺术等领域，成绩卓著，是重点学科或艺术门类的带头人。

11. 在教练执训工作中成绩卓著，为国家、上海市输送优秀后备队员，或带队参加上海市、全国运动会并取得优异成绩的教练员。

12. 在其他专业技术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在行业内有较大影响力，享有较大声誉的人员。

### **三、选拔方式**

**(一) 组织推荐：**由各单位提供书面推荐材料，经主管单位党组织讨论同意后上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 专家或团体举荐：**由本部门、本系统 2 名以上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联名或社会团体推荐，上报主管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或直接上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 个人自荐：**由本人提供书面自荐材料，上报主管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经审核后，上报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四、材料要求**

组织推荐、专家举荐和个人自荐，均应填写申报表（一式三份），并提供有关学历、资格、奖励、成果证书等复印件，团体推荐、专家举荐的还应提供书面推荐意见，个人自荐的还应提供个人业务工作报告。上述材料均应同时提供电子版（发送至邮箱）。材料中反映专业技术工作业绩的时间界限一般为最近三年。

本通知及相关表格可通过“青浦党建”、“青浦人社”微信公众号和“青浦人才网”（<http://www.21qphr.com>）下载。

#### **五、工作安排**

**(一) 推荐申报：**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各单位向区人才办推荐。专家、社会团体举荐以及个人自荐，可在此期间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区人才办申报。

**(二) 评估审核：**2019 年 11 月 1 日-12 月 31 日，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有关科室重点结合申报人员的已有业绩、发展潜力及提出的发展目标，对申报人员进行初审。按照申报者的领域、专业分别邀请市级、区级相关专家进行评审，确定入围名单。区人才办综合人才基本情况、专家评审的结果，提出初步人选名单。

**（三）命名颁证：** 2020年1月1日—2020年6月30日，经征求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区委相关会议审定正式人选名单及社会公示无异后，正式命名为第五届青浦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对入选培养计划的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开展资助服务工作。

联系人：区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 赵静 59728780；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科 吴逸宏 33868668

材料报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开发管理科；  
联系地址：青舟路220号224室；联系电话：33868668。邮箱：  
rsj\_wyh@126.com。

特此通知。

附件：《第五届青浦区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申报表》及推荐表（表1、表2、表3）

上海市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9月6日

附件

# 第五届青浦区专业技术 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申报表

姓 名：\_\_\_\_\_

推荐单位：\_\_\_\_\_

上级单位：\_\_\_\_\_

推荐形式：\_\_\_\_\_

填报日期：\_\_\_\_\_

青浦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 填表说明

- 1、文化程度：系指国家承认的最高学历；
- 2、毕业院校：系指最高学历的毕业院校；
- 3、毕业时间：系指最高学历的毕业时间；
- 4、最高学位：系指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 5、行政职务：系指现正在担任的最高行政职务。高等院校行政职务只填至校、系两级（教研室主任、校属研究所所长等职务一律不填）；
- 6、单位类别：填写下列类别之一；  
企业/事业/机关（党政军群）
- 7、单位性质：填写下列性质之一；  
国有/非公/其它
- 8、从事专业：系指现正从事的专业；
- 9、专业大类：填写下列专业大类之一；  
农林牧渔大类      交通运输大类      生化和药品大类      资源开发与测绘大类  
材料与能源大类      土建大类      水利大类      制造大类  
电子信息大类      环保气象与安全大类      轻纺食品大类      财经大类  
医药卫生大类      旅游大类      公共事业大类      文化教育大类  
艺术设计传媒大类      公安大类      法律大类
- 10、特贴年份：填写被批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年份；
- 11、留学年份：系指留学回国工作年份；
- 12、业绩贡献：填写申报者所做出的体现其学术、技术水平的主要业绩和突出贡献；
- 13、代表论著：填写最能代表本人贡献和水平的论文、著作、译作、创作、设计、专利等，注明发表的时间、刊物名称、期号等；
- 14、团队情况：填写申报者目前所带领团队人才、项目、成果方面基本情况；

- 15、最新成果：填写最近一至二年完成（或即将完成）的重大科研项目、著作、发明、设计及专利等，注明取得的成果情况、经济社会效益及发表的时间、刊物名称和期号等；
- 16、专家推荐表此表应由两位熟悉申报者的同行专家分别填写；
- 17、社会团体推荐表应由申报者所从事专业、行业领域的社会团体填写；
- 18、若内容在表格中填写不下，可另附表；
- 19、申报表报送要求：申报表应使用 A4 纸张单面或双面打印，一式三份，装订平整，勿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凸出棱边的装订方式；同时，以光盘形式或邮件形式（邮箱：rsj-wyh@126.com）提交申报表电子版及本人证件照一张、工作照两张，并按要求另附有关材料复印件一份。



## 一、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最高学位	<input type="radio"/> 学士 <input type="radio"/> 硕士 <input type="radio"/> 博士		
所学专业			行政职务				行政级别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从事专业	
专业大类				职称				是否首席	<input type="radio"/> 973 计划 <input type="radio"/> 863 计划 <input type="radio"/> 上海重大项目 <input type="radio"/> 其它
户籍状态	<input type="radio"/> 上海户籍 <input type="radio"/> 居住证 <input type="radio"/> 海外人才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手机号码			
特贴年份				进博站年				留学年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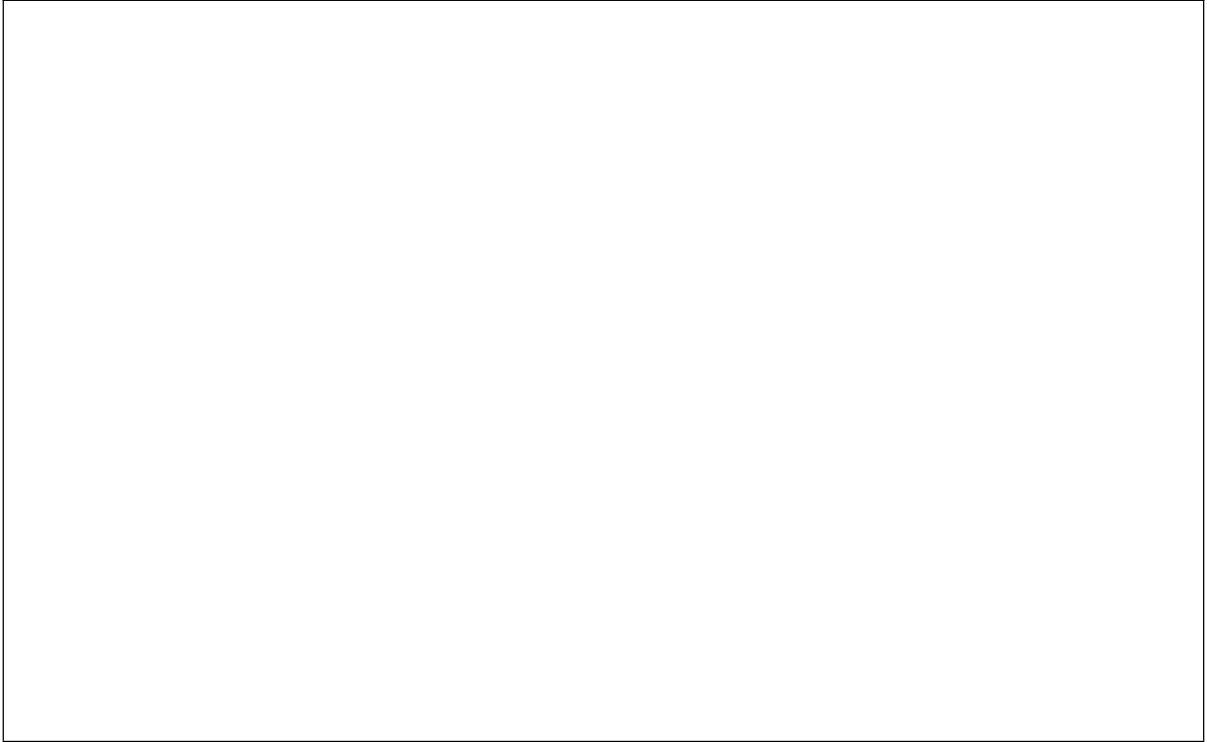
## 二、主要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单位及部门	职务（岗位）职称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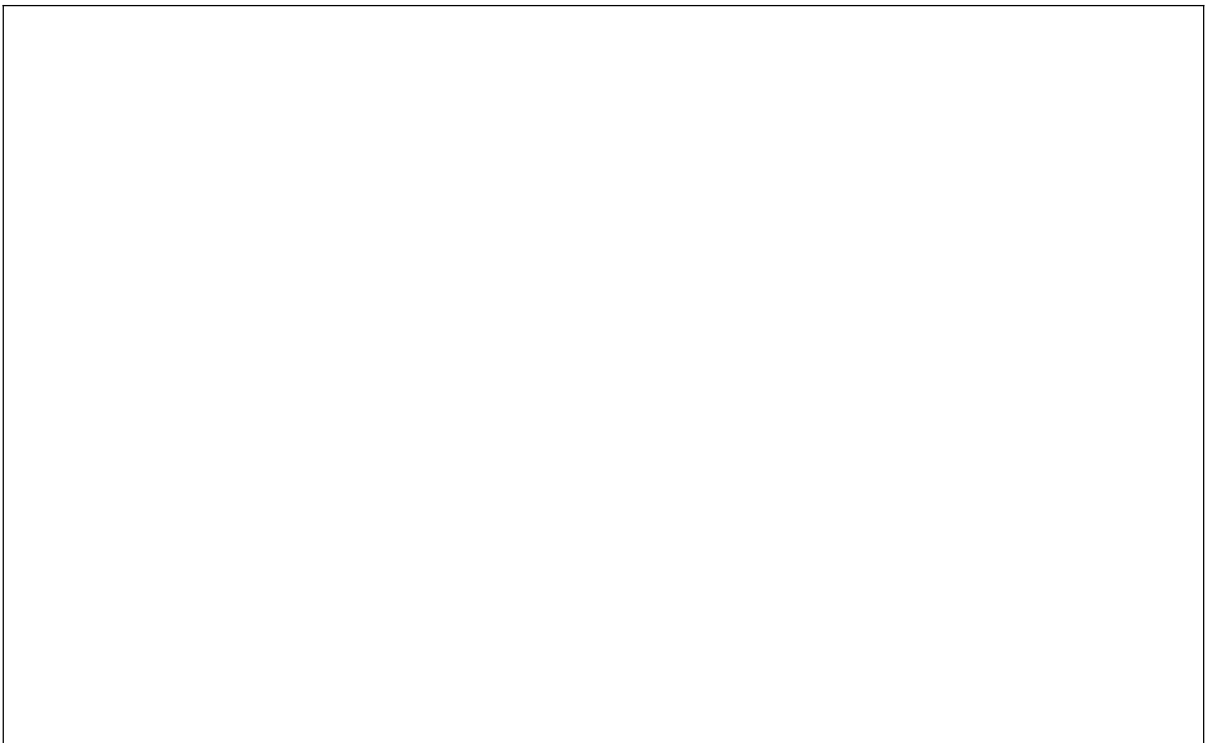
### 三、获奖情况

获奖项目	奖项	等级	排名	角色	时间
<p>说明：1、角色：项目负责人、子项负责人、主要参加； 2、奖项：自然科学奖、国家发明奖、科技进步奖、国家星火奖、省部级奖等。</p>					


#### 四、主要业绩与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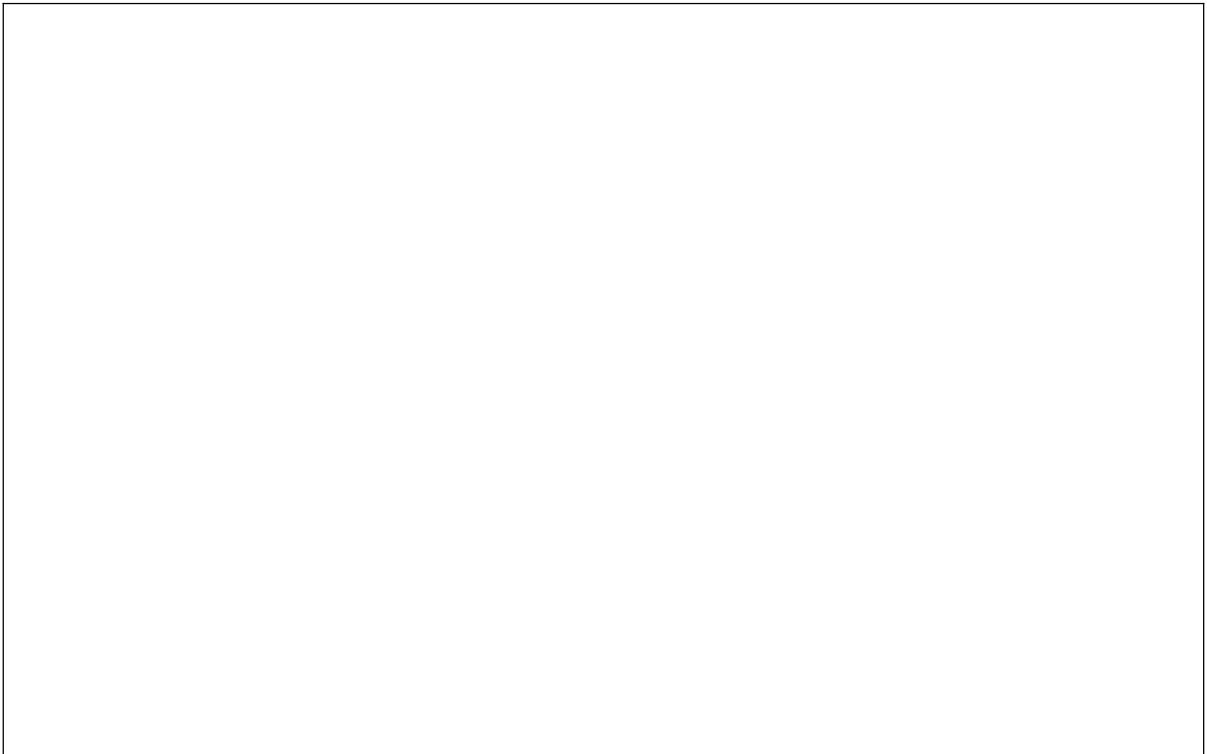
#### 五、代表论著



## 六、带领团队情况



## 七、最新成果



## 八、审核意见

所在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主管 部门 党组织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青浦 区人 才工 作领 导小 组办 公室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表 3

### 拔尖人才（学术带头人）自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 时间		现任行政职务	
工作单位				所属系统	
毕业学校、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从事专业、年限		职称		评审通过日期	
单位电话		联系电话 (手机)		邮箱	

自荐理由：（反映自荐人素质、理论知识水平、专业能力、科研思路、学术水平、组织管理、带教能力及获奖情况的综合评价）

（用人单位签章）

年 月 日